

2021 年度 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承担宣传贯彻国家、省、市有关企业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执行市、区政府的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研究拟订江汉区企业服务的规划、标准，统筹协调企业服务相关措施的实施和评估。

（二）承担政府与企业间双向沟通联系，协调相关单位，建立联动服务机制。

（三）承担建立企业需求动态信息共享平台，掌握辖区企业运营状况和产业发展态势，收集、反映企业对政府政策、法规、措施的意见、建议，并组织相应的课题研究，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四）承担根据区政府的产业规划做好全区企业的宣传推介、产业引导和配套服务；做好招商引资后置服务，搭建企业交流合作平台，宣传推介江汉区发展环境及区优秀企业，引导企业参加各种经贸交流活动。

（五）承担建立“一站式”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协助企业申报各级各类扶持政策和扶持资金，提供咨询、培训等服务。

（六）承担辖区内企业全方位服务工作。指导服务辖区企业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等工作；搭建政府与企业、企业与企业、人才与企业的沟通渠道和交流平台，为入驻项目、企业及人才提供全过程服务。

（七）承担做好企业服务中心网站、公众号等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

（八）承担支持企业行业协会开展活动，协调处理企业间的矛盾纠纷，引导企业积极参与公共管理和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

（九）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无下属单位决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在职实有人数 13 人，其中：事业人员 13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退休 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8.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62.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5.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1.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8.28	本年支出合计	57	401.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01.83	总计	60	401.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 计	388. 28	388. 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36	262. 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2. 36	262. 3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 58	61. 58					
2010350			事业运行	200. 78	200. 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 17	32. 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 17	32. 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 48	10. 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 4	21. 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 29	0. 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 86	71. 86					
21004			公共卫生	59. 15	59. 1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 15	59.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 71	12. 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44	4. 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 27	8. 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 89	21. 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 89	21. 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 71	13. 71					
2210202			提租补贴	2. 41	2. 41					
2210203			购房补贴	5. 77	5. 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 计	1	2	3	4	5	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36	183.09	79.2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2.36	183.09	79.2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58		61.58			
2010350			事业运行	200.78	183.09	17.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2	45.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2	45.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8	1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5	34.9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9	0.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86	12.71	59.15			
21004			公共卫生	59.15		59.1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15		59.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1	12.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	4.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27	8.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9	21.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9	2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1	13.71				
2210202			提租补贴	2.41	2.41				
2210203			购房补贴	5.77	5.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8.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2.36	262.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72	45.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86	71.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89	21.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8.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1.83	401.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5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1.83	总计	64	401.83	401.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合 计	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36	183.0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2.36	183.0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58	
2010350			事业运行	200.78	183.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2	45.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2	45.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8	1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5	34.9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9	0.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86	12.71
21004			公共卫生	59.1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15	59.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1	12.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	4.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27	8.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9	21.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9	2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1	13.71
2210202			提租补贴	2.41	2.41
2210203			购房补贴	5.77	5.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7	310	资本性支出	2
30101	基本工资	42.53	30201	办公费	7.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
30102	津贴补贴	16.35	30202	印刷费	0.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64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3.77	30205	水费	0.0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6	30206	电费	1.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	30211	差旅费	0.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0.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3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			
人员经费合计		240.24	公用经费合计					23.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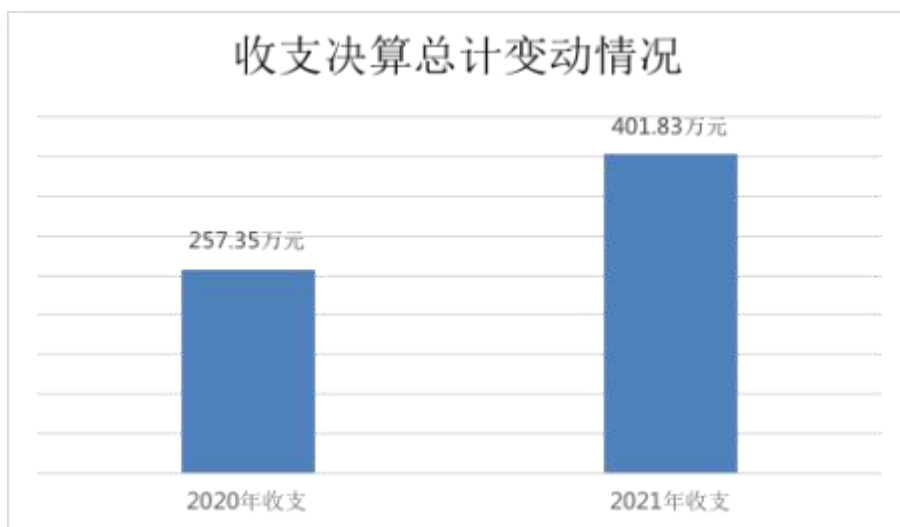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401.8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4.48 万元，增长 56.1%，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增加 8 人及 2021 年底临时紧急接管隔离酒店新增一次性项目新冠防控专项一悦酒店隔离点的收支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88.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8.2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01.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41 万元，占本年支出 65.6%；项目支出 138.42 万元，占本年支出 34.4%。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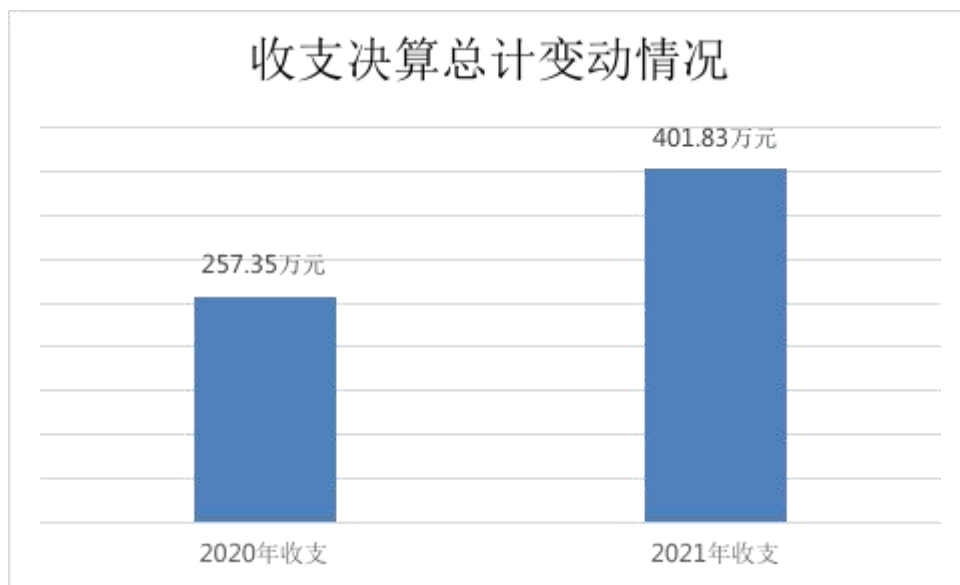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01.8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4.48 万元，增长 56.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8 人及 2021 年底临时紧急接管隔离酒店，各项支出相应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1.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3.68 万元，增长 9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较上年度增加 8 人，基本支出相应增加。二是前期单位在职人员未纳入养老保险，补缴人员养老保险。三是 2021 年 11 月接管隔离酒店开展新冠疫情防控工作，项目支出相应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1.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2.36 万元，占 65.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5.72 万元，占 11.4%；卫生健康（类）支出 71.86 万元，占 17.9%；住房保障（类）支出 21.89 万元，占 5.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8.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3.5%。其中：基本支出 263.41 万元，项目支出 138.4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3 个项目。一是综合性工作经费 32.78 万元，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主要成效：1. 运行管理“江汉政企通”企业服务平台，各项功能不断优化升级。服务专员紧盯平台企业注册认证情况、企业提出需求，及时派送需求至各部门并跟踪反馈办理情况。全年派发企业需求 172 个，办理回复 172 个，回复率 100%，企业满意率 100%。平台“政策管理”、“企业服务”、“企服资讯”、“法律空间”等 11 个板块及时上传最新的惠企政策信息及资讯共 200 余条，形成完善的惠企信息政策库，为企业提供最新的产业空间、政策支持、服务窗口、税费减免、人才服务、公共服务等信息。2. 制定“楼宇经济”工作机制切实服务好“楼宇经济”，选 10 栋重点楼宇作为试点，派驻服务楼宇专员——“楼小二”，第一时间收集企业信息和需求，及时协调处理企业诉求，为楼宇企业提供“一对一”服务，向楼宇运营方了解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困难与问题，宣传招商政策并解答

楼宇内建设白领食堂相关政策的申报路径及兑现条件等问题，帮助楼宇健康发展。实际走访新世界国贸、卓尔国际中心、广发银行大厦、良友大厦等楼宇，累计走访重点楼宇 42 次，走访企业 84 家，现场办理和解答企业需求 23 条。3. 汇编印制完成《江汉区企业服务手册》（2021 年版），内容涵盖江汉最新区情、区内产业支持及税费减免政策等相关信息，方便区内各部门及企业全面了解区内政策，成效显著。

二是法律顾问及党建经费 8.8 万元，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主要成效：1. 全年以建党 100 周年党史学习教育、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等主题开展党内教育和培训。全年开展党建培训次数 23 次，党史学习专题宣讲 12 次，组织干部赴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学习 2 次，多次联合企业、社区开展政企座谈会、党史宣讲等各项党建活动。通过党建学习，干部思想素质提高，服务人民、服务企业的 ability 增强。2. 聘请专业律师作为单位法律顾问，负责审核单位各项合同、协议。全年向法律顾问咨询 20 余次，多次邀请律师进中心、深入企业参与普法讲座。三是新冠防控专项经费 59.15 万元，用于卫生健康支出，主要成效是 2021 年 11 月 9 日起根据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统一部署，接管江汉经济开发区隔离场所武汉·悦酒店，负责该隔离点中高风险、南航机组及境外人员的隔离管理、信息报送，隔离场所消杀，后勤保障等工作。工作期间管理人员 24 小时在岗，定期对公共区域、隔离场所、转运车辆进行消杀，对进出通道、墙面等重点部位进行核酸采样，避免发生交叉感染。指定专人负责隔离人员的信息化日常管

理，落实隔离人员从登记、转运、隔离、社区管理的全流程闭环管理。物资管理人员按需购买、申领、发放防疫物资，确保隔离场所储备足额的消杀设备和消毒用品。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0.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度增加 8 人，基本支出相应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较上年度增加 8 人，人员支出相应增加。二是补缴在职人员以前年度保险。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7.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 11 月紧急接管新冠防疫隔离酒店开展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新增一次性项目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9.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在职人员 8 人的人员支出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3.4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0.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23.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本级，无下属基层预算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和支出。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 2020 年度相比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8.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8.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是一辆电动巡逻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资金 138.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本部门建立了较科学的内部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合规，资产得到了较好的使用，部门履职情况良好，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年度绩效目标。部门履职的社会效益较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本部门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01.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41 万元，项目支出 138.42 万元。决算支出 401.83 万元（基本支出 263.41 万元，项目支出 138.42 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全年按照绩效目标有序开展党建教育培训、企业服务平台建设、服务楼宇经济、疫情防控等各项工作，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综合评价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得分为 100 分。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6 个二级项目。

1. 综合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78 万元，执行数为 32.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以切实服务好“楼宇经济”为工作重点，派驻服务楼宇专员——“楼小二”，第一时间收集企业信息和需求，及时协调处理企业诉求，为楼宇企业提供“一对一”服务，全年服务工作人员走访 14 栋楼宇 42 次，走访企业数量 84 家，现场办理和解答企业需求 23 条。二是运行维护“江汉政企通”平台，随时掌握平台企业注册认证情况、企业提出需求，及时派送需求至各部门并跟踪反馈办理情况。

全年上传惠企政策资讯 218 条，派发、办理企业需求 172 个，满意率 100%。三是汇编印制完成《江汉区企业服务手册》（2021 年版），内容涵盖江汉最新区情、区内产业支持及税费减免政策等相关信息，方便区内各部门及企业全面了解区内政策，成效显著。

2. 党建及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8 万元，执行数为 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面向本单位开展全年完成党内教育和培训次数 50 次，党史学习专题宣讲 12 次，组织干部赴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学习 2 次，通过党建学习，干部思想素质提高。二是多次联合企业、社区开展政企座谈会、党史宣讲等各项党建活动，推动党建工作优势互补、共同提升。

3. 新冠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9.15 万元，执行数为 59.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严格按照疫情防控工作指引要求开展风险地区人员隔离管理、健康监测、后勤保障，隔离场所定期消杀等各项工作，保证隔离点正常安全运转。

4. 不可预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94 万元，执行数为 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发放人员工资，保障单位运行。

5. 人员经费划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5.75 万元，执行数为 15.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发放人员工资、缴纳保险，保障单位运行。

6. 弥补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发放人员工资、缴纳保险，保障单位运行。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认真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等级良好。绩效自评结果运用于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2023 年预算安排，不断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强化项目资金管理，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突出党建引领，紧盯组织建设不放松

一是围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思想理论学习。借助网络平台，以党史学习教育重点内容、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为主题，扎实完成党史学习必修课程，结合中心职能开展特色实践学习活动。今年已开展中心组学习 37 次，专题宣讲 12 次，撰写学习心得 13 篇，参与下沉社区活动 13 次。二是坚持意识形态“六纳入”。加强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严格落实机要保密工作责任制。全年中心宣传报道 40 余篇。三是扎实推进支部标准化建设。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全年组织支部主题党日 13 次，党组成员讲党课 10 次。严格执行发展党员程序，积极发展年轻党员，党支部队伍不断壮大。

二、突出贴身服务，紧盯重点企业不放松

一是通过实地走访、调查问卷、企业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切实了解我区“四上企业”诉求，线下实地走访辖区内“四上企业”20 余家，线上收集问卷 1000 余份，共收集反馈意见近 100 条，收到各街道、部门服务辖区“四上”企业好的经验、做法 20 条，工作建议 16 条，同时开展了 40 余次“一对一”、“一对多”、“面对面”企业走访活动。二是选派集聚区服务专员进驻武汉金融街金融发展集聚区、武汉商圈

时尚消费集聚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集聚区、创谷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集聚区专班驻地办公，共配合四个集聚区工作专班开展党建宣传、企业服务等方面的活动 20 余次。

三、突出精细服务，紧盯重点楼宇不放松

一是制定《关于加快江汉区楼宇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确定“建立‘楼小二’服务机制、调查摸底、签约定责、定期通报、考核奖励”等具体举措。二是制定《江汉区服务楼宇经济联动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明确楼宇内“企呼我应”工作流程、对应责任部门、具体服务分工，细化“楼长督办、联席会议、巡访闭环、政社合作”具体工作机制。三是“楼小二”服务专员进驻重点楼宇，开展各类企业服务工作，及时了解企业诉求，协调相关部门处理解决，对接新世界国贸、卓尔国际中心等 10 栋楼宇，走访江汉经济开发区内圈外数字产业园、新金工业园等小微园区企业。

四、突出信息服务，紧盯平台应用不放松

利用“江汉政企通”微信小程序信息化的优势聚焦全区各类企业反映的突出问题和意见建议，及时转办、立即受理，精准施策、靠前服务，同时通过平台为企业推送最新文件和政策，畅通企业及时了解政策和信息的快捷渠道，全面提升政策服务水平，最大程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创造力。截止目前，共通过“江汉政企通”受理了 423 条企业诉求并全部解决，宣传中央、省、市、区包括社保、税收、人才等在内的各类政策 60 条，各种法律条文、法律案例解读 60

条，同时发布了 195 条企服资讯，为企业经营提供了各类服务和指引。

五、突出品牌服务，紧盯手册编印不放松

结合江汉区情，汇编了《江汉区企业服务手册》（2021 版）。该手册囊括各类产业政策，介绍我区的基本区情和各级服务窗口，为辖区内企业办理各项事务提供了指引，力求实现“一册在手，办事无忧”。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1. 围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思想理论学习。借助网络平台，以党史学习教育重点内容、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为主题，扎实完成党史学习必修课程，结合中心职能开展特色实践学习活动。今年已开展中心组学习 37 次，专题宣讲 12 次，撰写学习心得 13 篇，参与下沉社区活动 13 次。2. 坚持意识形态“六纳入”。加强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严格落实机要保密工作责任制。全年中心宣传报道 40 余篇。3. 扎实推进支部标准化建设。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全年组织支部主题党日 13 次，党组成员讲党课 10 次。严格执行发展党员程序，积极发展年轻党员，党支部队伍不断壮大。
2	持续做好辖区企业安商、稳商工作	突出贴身服务，紧盯企业需求。	1. 通过实地走访、调查问卷、企业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切实了解我区“四上企业”诉求，线下实地走访辖区内“四上企业”20 余家，线上收集问卷 1000 余份，共收集反馈意见近 100 条，收到各街道、部门服务辖区“四上”企业好的经验、做法 20 条，工作建议 16 条，同时开展了 40 余次“一对一”、“一对多”、“面对面”企业走访活动。2. 选派集聚区服务专员进驻武汉金融街金融发展集聚区、武汉商圈时尚消费集聚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集聚区、创谷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集聚区专班驻地办公，共配合四个集聚区工作专班开展党建宣传、企业服务等方面的活动 20 余次。
3	建立江汉区楼宇经济服务联动机制	建立江汉区楼宇经济服务联动机制	1. 制定《关于加快江汉区楼宇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确定“建立‘楼小二’服务机制、调查摸底、签约定责、定期通报、考核奖励”等具体举措。2. 制定《江汉区服务楼宇经济联动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明确楼宇内“企呼我应”工作流程、对应责任部门、具体服务分工，细化“楼长督办、联席会议、巡访闭环、政社合作”具体工作机制。3. “楼小二”服务专员进驻重点楼宇，开展各类企业服务工作，及时了解企业诉求，协调相关部门处理解决，对接新世界国贸、卓尔国际中心等 10 栋楼宇，走访江汉经济开发区内圈外数字产业园、新金工业园等小微园区企业。
4	优化“江汉政企通”，完善“企呼我应”工作机制	优化“江汉政企通”平台功能，完善“企呼我应”工作机制	利用“江汉政企通”微信小程序信息化的优势聚焦全区各类企业反映的突出问题和意见建议，及时转办、立即受理，精准施策、靠前服务，同时通过平台为企业推送最新文件和政策，畅通企业及时了解政策和信息的快

			捷渠道，全面提升政策服务水平，最大程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创造力。截止目前，共通过“江汉政企通”受理了 423 条企业诉求并全部解决，宣传中央、省、市、区包括社保、税收、人才等在内的各类政策 60 条，各种法律条文、法律案例解读 60 条，同时发布了 195 条企服资讯，为企业经营提供了各类服务和指引。
5	汇编印刷江汉区企业服务手册	汇编印刷江汉区企业服务手册	结合江汉区情，汇编了《江汉区企业服务手册》（2021 版）。该手册囊括各类产业政策，介绍我区的基本区情和各级服务窗口，为辖区内企业办理各项事务提供了指引，力求实现“一册在手，办事无忧”。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

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属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1 年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全年预算数 401.83 万元，全年执行数 401.83 万元，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下达的 3 项预算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我单位没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其基层预算单位自评督查及整改情况

本部门无基层预算单位。

（四）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1 年由于疫情的原因，11 月份接管悦酒店隔离点新冠疫情防控专项工作及当年新增人员 8 人导致预算执行数与年初预算数有一定差异，今后要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力争预算编制更精细，更科学、更全面。我单位虽然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绩效目标与指标与部门预算编制同报送，绩效考核工作

也不定期开展，绩效结果也开始了运用，实施了奖惩办法，但绩效管理人才培养有待进一步加强。

（五）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编制预算前认真领会预算文件精神，把握中心年度工作计划；编制预算过程中，加强与各科室的沟通；汇总预算时，认真对照往年的预算，合理编制预算；预算执行时，认真把关，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做好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2021 年度部门支出情况及区委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2021 年度部门支出情况。

本年预算支出 401.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41 万元，项目支出 138.42 万元。决算支出 401.83 万元（基本支出 263.41 万元，项目支出 138.42 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 100%。

（2）区委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理念，当好服务企业“金牌店小二”，健全“江汉政企通”企业服务工作机制，积极协调解决企业发展中的突出问题，让企业暖心、舒心、安心。

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目标 1：建立健全“江汉政企通”平台，实现区各街道、各委办局（部门）线上化及业务数据共享，提供公共服

务事项的服务对接、企业需求反馈、回复、办理进度跟踪及政策精准推送、新闻公告等，最大限度方便企业办事，同时提供企业展示及互动窗口，实现企有所呼，我必有应。

目标 2：统一管理和协调辖区单位党内建设，分区域组织党员学习，逐步进行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端正党组织和党员的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和生活作风，学习作风。

目标 3：积极响应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工作部署，接管隔离酒店，按照《湖北省新冠肺炎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健康管理及风险防控工作指引》的工作要求做好隔离人员的信息报送、健康监测等后勤保障工作，落实场所监控及清洁消毒，根据防控实际情况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防疫专项资金使用率。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按照《关于印发〈2021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江财〔2022〕3 号）要求，成立了以办公室牵头，相关业务科室参与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制定了绩效自评方案，明确了绩效自评的原则、程序、方法和具体的实施步骤：3 月 15 日前学习绩效自评文件精神，加强与项目负责科室的沟通和协调，制定自评工作计划，明确自评工作的重点和要求。4 月 15 日前各项目负责科室向绩效自评小组报送项目自评表并对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目标完成情况等指标进行详细解释说明。4 月 25 日前自评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进行综合分析

评价，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经企业服务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上报。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 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01.83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调整收入 388.2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预算调整收入 13.55 万元。2021 年度支出年初预算调整数 401.83 万元。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调整数为 388.28 万元，年终执行数为 388.28 万元，预算收入完成率 100%。2021 年支出调整预算数 388.28 万元，年终执行数为 388.28 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末综合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一是以切实服务好“楼宇经济”为工作重点，派驻服务楼宇专员——“楼小二”，第一时间收集企业信息和需求，及时协调处理企业诉求，为楼宇企业提供“一对一”，全年服务工作人员走访 10 栋重点楼宇 42 次，走访企业数量 84 家，现场办理和解答企业需求 23 条。二是“江汉政企通”平台运行稳定，各项功能不断优化升级。服务专员紧盯平台企业注册认证情况、企业提出需求，及时派送需求至各部门并跟踪反馈办理情况。全年派发企业需求 172 个，办理回复 172 个，回复率 100%，电话回访企业满意率 100%。平台设立“政策管

理”、“企业服务”、“企服资讯”、“法律空间”等 11 个板块，各板块及时上传最新的惠企政策信息及资讯共 200 余条，形成完善的惠企信息政策库，为企业提供最新的产业空间、政策支持、服务窗口、税费减免、人才服务、公共服务等信息。为解决企业数据难摸清、企业诉求未及时响应、主动服务待提升等问题，我中心超前谋划“江汉政企通”全面优化提档升级工作，以企业需求为导向，集企业征信、服务和监管于一体覆盖各类法人实体的“江汉区数字店小二企业服务平台”正在积极推进中。三是汇编印制完成《江汉区企业服务手册》（2021 年版），内容涵盖江汉最新区情、区内产业支持及税费减免政策等相关信息，方便区内各部门及企业全面了解区内政策，成效显著。

2021 年党建经费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全年以建党 100 周年党史学习教育为主题完成党内教育和培训次数 23 次，党史学习专题宣讲 12 次，组织干部赴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学习 2 次，多次联合企业、社区开展政企座谈会、党史宣讲等各项党建活动。通过党建学习，干部思想素质提高，服务人民、服务企业的 ability 增强。

新冠防控专项—悦酒店隔离点预拨经费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2021 年 11 月 9 日起根据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统一部署，中心抽调 9 人接管江汉经济开发区隔离场所武汉·悦酒店，负责该隔离点中高风险、南航机组及境外人员的隔离管理、信息报送，隔离场所消杀，后勤保障等工作。工作期间，严格执行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指引的各项标准。一是成立

工作小组，明确职责，确保 24 小时人员在岗。保障场所安全，定期对公共区域、隔离房间、转运车辆进行消杀，对进出通道、墙面等重点部位进行核酸采样，避免发生交叉感染。二是强化隔离人员信息管理。指定专人负责隔离人员的信息化日常管理，落实隔离人员从登记、转运、隔离、社区管理全流程闭环。三是保障物资供应。由物资管理人员根据实际需求提前购买、申领防疫物资，确保隔离场所储备足额的消杀设备和消毒用品。四是落实食品安全。实行集中统一、无接触配餐制度，确保食品卫生符合要求。各项工作圆满完成，群众满意度 100%。

3. 2021 年末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为 100%。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工作人员定期走访企业次数 42 次，走访企业数量 84 家，企业需求反馈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党内教育和培训次数 23 次，党建考核成绩合格，预算执行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对隔离场所消毒次数 106 次，经费支出合规，及时接收隔离人员，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解除隔离标准办理隔离人员解除手续，防疫经费运行成本严格控制，合理编制预算，按实际需求合规使用经费。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江汉区经济有所增长，江汉区形象地位有所提升，项目可持续发展。通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等党建专题培训，干部思想素质提高，履职能力提升。防疫工作中项目资金、制度支持项目可持续，无隔离人员传染案例发生，确保人民生命

财产安全。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企业对项目工作满意度 100%，党员干部对培训工作满意度 100%，隔离人员满意度 $\geq 95\%$ 。

（二）2021 年度综合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 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度该项目收入合计 32.78 万元，年初预算调整收入 32.78 万元。2021 年度支出年初预算调整数 32.78 万元。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调整数为 32.78 万元，年终执行数为 32.78 万元，预算收入完成率 100%。2021 年支出调整预算数 32.78 万元，年终执行数为 32.78 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服务工作人员走访 10 栋重点楼宇 42 次，走访企业数量 84 家，现场办理和解答企业需求 23 条。“江汉政企通平台”派发、办理企业需求 172 个，满意度 100%。汇编印刷发放《江汉区企业服务手册》2000 册。

全年紧盯企业需求，密集走访辖区重点楼宇及企业，了解其在疫情中所受影响及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通过“江汉政企通”平台和实地走访企业的形式进行，收集各街道服务企业工作情况、经验做法、工作建议，为下一步全区制定相关企业服务政策提供第一手参考资料。协调各企业、部门组织政企座谈会，各企业向部门单位面对面提出

需求并介绍针对性惠企政策，为辖区企业解决需求，成效显著。

（三）党建及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 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度该项目收入合计 8.8 万元，年初预算调整收入 8.8 万元。2021 年度支出年初预算调整数 8.8 万元。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调整数为 8.8 万元，年终执行数为 8.8 万元，预算收入完成率 100%。2021 年支出调整预算数 8.8 万元，年终执行数为 8.8 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新增党员 1 人，发展入党积极分子 1 人，递交入党申请书 1 人，党支部队伍不断夯实。坚持“思想引领、学习在先”形成常态学习机制，开展党建教育及培训 23 次，通过集中宣讲、网络平台等多种方式加强思想理论学习，干部思量理论素养明显提升。

（四）新冠疫情防控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 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度该项目收入合计 59.15 万元，年初预算调整收入 59.15 万元。2021 年度支出年初预算调整数 59.15 万元。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调整数为 59.15 万元，年终执行数为 59.15 万元，

预算收入完成率 100%。2021 年支出调整预算数 59.15 万元，年终执行数为 59.15 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接管隔离点期间日均接收管理隔离人员 70 人，累计对隔离场所消毒次数 106 次，经费支出合规，及时接收隔离人员，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解除隔离标准办理隔离人员解除手续，防疫经费运行成本严格控制，合理编制预算，按实际需求合规使用经费。

（三）自评表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3 日 自评得分：100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263.41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38.42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401.83	401.83	100%	20	
年度目标 1：（30 分）		建立健全“政企通”平台，最大限度方便企业办事，同时提供企业展示及互动窗口，实现企有所呼，我必有应。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定期走访企业次数		≥12	42	4
			走访企业数量		≥12	84	
		质量指标	企业需求反馈率		100%	企业需求及时反馈	4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各项活动按照年度目标规定时间完成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江汉区经济增长度		有所增长	有所增长	4
		社会效益指标	江汉区形象地位提升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发展	项目可持续运转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企业对项目工作满意度 100%	2
年度目标 2：（25 分）		统一管理和协调辖区单位党内建设，分区域组织党员学习，逐步进行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端正党组织和党员的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和生活作风，学习作风。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内教育和培训次数		≥12	23 次	4
		质量指标	党建考核成绩合格率		合格	合格	4
		成本控制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3
		完成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年度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年度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员思想素质提升度	有所提升	通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等党建专题培训，干部思想素质提高，履职能力提升。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发展	项目资金、制度支持项目可持续运转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党员干部对培训 工作满意度 100%	2
年度目标 3：（25分）		根据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工作部署，接管隔离酒店武汉悦酒店（经开店）负责隔离点人员隔离管理、信息报送、后勤保障、场所消杀等各项工作，防止新冠疫情传播扩散。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隔离场所消毒次数	≥100 次	106 次	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合规	4
		时效指标	隔离人员信息管理	及时接收隔离人员，期满办理解除隔离	及时接收隔离人员，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解除隔离标准办理隔离人员解除手续	4
		成本指标	防疫经费运行成本	严格控制资金使用	合理编制预算，按实际需求使用经费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遏制新冠疫情传播	无隔离人员传染案例发生	4
		满意度指标	隔离人员满意度	≥95%	≥95%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3 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综合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企业服务 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 金总额	32.78	32.78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 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建立健全“政企通”平台，最大限度方便企业办事，同时提供企业展示及互动窗口，实现企有所呼，我必有应。			“江汉政企通”平台紧盯企业需求，及时上传最新的惠企政策信息，形成完善的惠企信息政策库。及时通过平台派发办理企业需求 172 条，满意度 100%。		20
项目 年度 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定期走访企业次数		≥ 12	42 次	8
			走访企业数量		≥ 12	84 家	8
		质量指标	企业需求反馈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00%	8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江汉区经济增长度		有所增长	有所增长	5
		社会效益指 标	江汉区形象地位提升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100%	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3 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及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8	8.8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管理单位党内建设，分区域组织党员学习，逐步进行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端正党组织和党员的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和生活作风，学习作风。			将党史学习专题教育贯穿全民，以“谋划部署好、推动落实好、总结宣传好”三步工作法为抓手，注重调动全中心党员干部的参与热情，重点提高党史学习教育的质量，党员干部学习积极性明显提高，改进了工作作风，提高了工作实效。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内教育和培训次数	≥12	23	10	
		质量指标	党建考核成绩合格率	≥90%	≥9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98%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员思想素质提升度	党员思想素质提高	党员思想素质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发展	党内教育持续开展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党员干部对工作培训满意度为 10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3 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新冠防控专项-悦酒店隔离点预拨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9.15	59.1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21 年 11 月 9 日起接管隔离酒店武汉悦酒店（经开店）负责该隔离点中高风险、南航机组及境外人员的隔离管理、信息报送，隔离场所消杀，后勤保障等工作。			2021 年度接管隔离酒店天数累计 53 天，严格按照防疫工作要求完成隔离人员隔离管理、信息报送、后勤保障工作，定期开展隔离场所消杀，保证隔离点正常安全运转。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隔离场所消毒次数		≥100 次	106 次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时效指标	隔离人员信息管理		及时接收隔离人员，期满办理解除隔离	及时接收隔离人员，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规定办理隔离人员解除手续	10
		成本指标	防疫经费运行成本		严格控制资金使用	合理编制预算，按实际需求使用经费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遏制新冠疫情传播	无隔离人员传染案例发生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隔离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3 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不可预见费（王欣从经济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4	1.94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按期发放工作人员工资。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2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工资	按月发放工资	1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00%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100.00%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3 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划转（曾燕飞从排水队→企业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75	15.7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工资支出,保障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按期足额上缴。			按期发放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足额上缴。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2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及时性	按月发放工资并缴纳保险、住房公积金	按月发放工资并缴纳保险、住房公积金	1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00%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100.00%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3 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弥补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	2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保险等相关费用支出。			保障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工资支出按时发放,医疗保险等按期足额上缴。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2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保险缴纳及时性		按月发放工资并缴纳保险	按月发放工资并缴纳保险	1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00%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 95%	100.00%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咨询电话：027-83631619